

股票代码：000937

股票简称：冀中能源

公告编号：2017 临-021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于2017年5月24日上午9：00在公司金牛大酒店四层第二会议厅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张成文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日前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名，现场出席3名，董事陈亚杰、李建忠、班士杰和独立董事史际春、戴金平、杨有红进行了通讯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控股子公司金牛天铁借款及为第三方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牛天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金牛天铁注册资本 66,000 万元，主营业务为焦炭和煤气制造，化工产品以及焦炭的附属产品等。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金牛天铁的资产总额 174,530.18 万元，净资产 15,831.74 万元，营业收入 127,194.32 万元，净利润-9,090 万元。

金牛天铁为筹集流动资金，向天津顺祥汇通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顺祥”）借款 1.40 亿元，期限 24 个月；为天津顺祥自邯郸银行 1.40 亿元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由天津顺祥提供相应反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上的《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借款及为第三方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